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 8 月 5 日第七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和 2014 年 8 月 26 日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下简称“《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并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假设前提**

本测算基于下述假设前提：

1、201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12.24 万元，2014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1,005.82 万元，假设 2014 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与前三季度平均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持平，即 7,390.31 万元，则 2014 年公司净利润为 48,396.13 万元。该假设分析仅用于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预案公告前公司总股本为 206,294.09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17,920.28 万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

为准)，若假设本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为 17,920.28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24,214.37 万股，假设本次发行于 2014 年 12 月末完成。

3、公司截至 2013 年末的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596,583.63 万元，在未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经董事局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预案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127,234 万元。

4、假设暂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本次发行对公司 2014 年主要财务指标的预计影响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4 年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06,294.09	206,294.09	224,214.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312.24	48,396.13	48,396.13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596,583.63	638,790.94	766,02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0.2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89	3.10	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7.84%	7.84%

注：1、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本期现金分红+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非公开发行融资额）；

2、本次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

3、本次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本次新增发行股份数\*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4、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股本；

5、本次发行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6、本次发行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本期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收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若公司在 2014 年最终实现的净利润未能与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同比例增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 三、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按计划有效使用的保障措施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等相关法律法规，于 2014 年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4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帐后，公司董事局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保证募集资金按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告的募投项目用途使用，同时严格遵守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对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定期检查与考核。

在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同时，公司将尽可能提高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之“凡口铅锌矿选矿厂技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和“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铅锌采选 3000t/d 扩产改造项目”建设，使其尽快建成达产。凡口铅锌矿选矿厂选矿工艺的技改可以优化现有产品方案，建成后将主要生产单一铅精矿、锌精矿，将直接增加凡口铅锌矿的收入与利润；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铅锌采选 3000t/d 技改将提升产能，为公司贡献更多利润，增厚公司对股东的即期回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38,170 万元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日常经营性

资金支出,公司将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其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高效协同,发挥出良好的盈利性,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在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未来募投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对本次募投项目实行独立核算,并定期向投资者公告,充分保证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四、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措施

**(一) 加强对澳大利亚佩利雅公司的管控, 2014 年前三季度实现扭亏为盈, 同时完成了对波多西/银峰矿的开发建设, 将优质资源储量转化为企业盈利**

公司 2013 年 12 月完成了对控股子公司澳大利亚佩利雅有限公司的全面收购,其净利润将全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由于国际有色金属铅锌价格低迷等因素,佩利雅公司 2013 年亏损折合人民币-8,672.04 万元,降低了公司 2013 年总体盈利水平。

在全面收购完成后,公司加强了对佩利雅公司管理人员和日常生产经营的管控,通过全方位的供应商谈判降低原材料成本,加强矿房稳定措施确保采矿的稳定性,合理安排营销和货运等措施提高其经营的稳健性和效率,佩利雅公司 2014 年前三季度实现盈利折合人民币 2,022.86 万元(未经审计)。按照公司 2014 年经营计划,佩利雅公司 2014 年计划生产铅锌精矿金属量 13.62 万吨,相比 2013 年同期增长 16.81%,佩利雅公司的产量和盈利增长将有利于增加公司即期回报。

波多西/银峰矿位于布罗肯山矿目前正在运营的南矿北部,开采的原矿可以运送到南矿的选矿厂,利用其现有产能进行加工处理,佩利雅已经获得月运输 3 万吨矿石的政府批准。目前,波多西/银峰矿的矿井通风系统等设施已最终建设完成,波多西/银峰矿开始实现铅锌精矿的规模性生产,将进一步提升佩利雅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佩利雅公司的管理和人员、资金投入,加快对其在建矿山的建设进度,加大对其在澳大利亚地区所拥有的探矿权区域的探矿投入,提高其资源潜力和即期盈利能力,并将其作为公司在全球范围内获取、配置、开发优质矿产资源的平台,使其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和盈利作出更重要的贡献,更好地回报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二）加快对广西盘龙铅锌矿的产能建设，规模化生产提升低品位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的盈利空间**

近年来，广西盘龙铅锌矿深边部找矿项目取得收获，广西矿业完成了盘龙铅锌矿采矿权标高下部详查，并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出具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桂资储备案〔2014〕37 号），本次备案新增铅锌矿石资源量 4008 万吨，新增铅锌金属量 103.56 万吨。目前广西盘龙矿拥有 92.80 万吨/年生产规模的采矿许可证，加快对其采选矿产能的建设是公司目前的重要工作，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铅锌采选 3000t/d 技改项目的建设已进入关键阶段，随着该项目建成投产，广西盘龙矿的铅锌精矿产量和盈利能力将明显上升。通过规模化生产大幅提升中低品位矿产的盈利性，广西盘龙矿的建设和运营将为公司未来提高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效率，进一步整合国内外多种类型的矿产资源提供宝贵经验。

## **（三）不断推进管理创新、技术改造，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公司于 2013 年正式开始实施“标杆管理”，并将 2013、2014、2015 年确定为公司的“标杆管理年”。目前，标杆管理已经实施的总课题数已达到 375 项，至 2013 年年底末，成功实施对标改善和创标建模并初显成果的课题近 20 项。2014 年公司将加大标杆管理的实施力度，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成本控制能力和盈利水平。

公司以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为载体，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近年，公司实施的技改项目包括：“帷幕注浆截流新技术研究及实施”为凡口铅锌矿资源开发创造了更好的条件并大幅减少井下排水运营费用；“无底柱深孔分层崩落法采矿工艺应用”大幅提高了采矿安全性和回采率；广西中金岭南国内第一家全流程应用浮选柱大型选矿厂的建成开创了铅锌高效率、低成本选矿厂的新局面；丹霞冶炼厂“氧压浸出”项目成功达产及系列新技术应用带动了国内锌冶炼技术升级换代；“韶冶全流程污水处理技术”在国内铅锌冶炼行业率先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工业废水零排放；华加日公司的汽车、电子、太阳能等工业铝型材开发与加工使公司成功转型，开创了公司新局面；科技公司高新金属粉体材料及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为科技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技术成果的开发应用，创造了较好经济效益，确保了公司稳步发展。

未来，公司将继续推动凡口铅锌矿浮选柱改造、丹霞冶炼厂渣料综合处理、凡口铅锌矿尾矿回收等重要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 **（四）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加强对投资者的回报**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了《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对《公司章程》中分红政策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公司重视现金分红，积极加强对股东的回报，同时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4 年 11 月 14 日